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9月3日

發文字號：府地登字第10860222811號

附件：保管款清冊1份



主旨：本府已將104年度第2批第40標號代為標售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價金存入地籍清理土地權利價金保管款專戶，土地權利人應自存入之日起10年內，依規定填具申請書申請發給，公告周知。

依據：地籍清理條例第14條第3項、地籍清理土地權利價金保管款管理辦法第4條第1項第2款及第6條。

公告事項：

- 一、代為標售之土地標示、原土地所有權人之姓名、住址及權利範圍、保管價金、保管款字號：詳見案附價金保管款清冊。
- 二、公告起訖日期：自民國108年9月5日起至民國108年12月4日止共3個月。
- 三、保管處所及保管款名稱：本府設立於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庫處之「臺北市政府-地籍清理保管款303專戶」。
- 四、保管處所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地下1樓。
- 五、得申請發給土地價金之期限：自保管款於民國108年8月

26日存入專戶起，至民國118年8月25日止10年內，逾期未領取者，經結算如有賸餘，歸屬國庫。

六、領取保管款時應由土地權利人依地籍清理條例及其施行細則等相關規定，填具申請書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向本府地政局申請。

市長柯文哲

地政局局長張治祥決行



臺北市政府辦理地籍清理土地及建物代為標售(讓售)價金保管款清冊

列印日期:108年08月29日

單位:平方公尺；新臺幣元

保管款儲存日期: 108年08月26日														
保管公告日期: 108年09月05日														
通知日期: 108年09月05日														
編號	土地 / 建物 標示				權利範圍	土地/建物所有權人		標售價金 (A)	代扣款項(B)			保管價金 (A)-(B)	保管款字號 (保管款價金存入編號)	備註
	鄉鎮市區	段小段	地/建號	面積		姓名或 名稱	住址		應納稅賦 (B1)	行政處理費用 (B2)	地籍清理獎金 (B3)			
AA080000194	文山區	指南段四 小段	0674- 0000	166.00	6/72	張根王	老泉村待老路	243,286	30,911	12,164	1,216	198,995	108I10002	第10402-40標
AA080000195	文山區	指南段四 小段	0674- 0000	166.00	6/72	張德發	青潭字青潭	243,286	30,911	12,164	1,216	198,995	108I10003	第10402-40標
AA080000196	文山區	指南段四 小段	0674- 0000	166.00	9/72	張慧	台北市建成町	364,928	46,368	18,246	1,825	298,489	108I10004	第10402-40標
AA080000197	文山區	指南段四 小段	0674- 0000	166.00	9/72	張烏番	老泉村待老路	364,928	46,368	18,246	1,825	298,489	108I10005	第10402-40標
AA080000198	文山區	指南段四 小段	0674- 0000	166.00	3/72	張烏蚶	老泉村待老路	121,643	15,456	6,082	608	99,497	108I10006	第10402-40標
AA080000199	文山區	指南段四 小段	0674- 0000	166.00	3/72	張佳旺	老泉村待老路	121,643	15,456	6,082	608	99,497	108I10007	第10402-40標
AA080000200	文山區	指南段四 小段	0674- 0000	166.00	3/72	張佳潭	老泉村待老路	121,643	15,456	6,082	608	99,497	108I10008	第10402-40標
AA080000201	文山區	指南段四 小段	0674- 0000	166.00	3/72	張新茂	老泉村待老路	121,643	15,456	6,082	608	99,497	108I10009	第10402-40標
總計								1,703,000	216,382	85,148	8,514	1,392,956		
合計：土地 1 筆；面積 96.84 平方公尺；建物 0 棟；面積 0.00 平方公尺；存入專戶總金額：計新臺幣 1,392,956.00 元(含：沒入保證金0.00元)														